

教育部特殊教育評量工具研習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6 日，臺教國署原字第 1060009050 號函辦理。

貳、辦理目的

協助與會教師及相關專業人員認識「短句口語接受能力測驗」及「短句閱讀理解能力測驗」特殊教育評量工具之施測方式及結果解釋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。

肆、參加對象

國中、小一般教師及特殊學校教師，啟聰或特教教師優先錄取，預計 50 名。研習結束，需自行找一名聽障學生施測，繳交施測報告，合格者核發證書，報告未合格僅核發研習時數。

伍、研習時間及地點

日期	時間	研習課程	研習地點
10/17 (星期二)	13:10-13:30	報到、領取測驗研習資料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博愛樓地下一樓 B109 室 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)
	13:30-15:00	『短句口語接受能力測驗』 簡介及施測說明 講師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張蓓莉教授	
	15:00-15:10	休息	
	15:10-16:40	『短句閱讀理解能力測驗』 簡介及施測說明 講師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張蓓莉教授	

陸、注意事項：

1. 本中心保留刪除不符資格人員參加之權利。
2. 請准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假與會，差旅費請在原單位報支。
3. 研習該日請準時報到，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，不予入場。

4. 參加研習者，依實際參與時數核發研習時數。
5. 錄取者若不能到場，請提前辦理請假手續。
6. 為響應環保，本研習不提供紙杯，煩請自備杯具。

柒、位置及交通路線圖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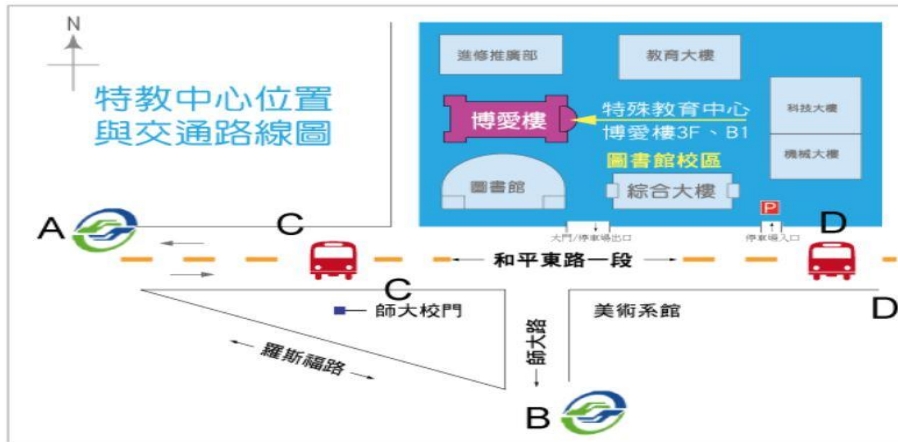
A：古亭，5號出口（約步行5分鐘）

B：台電大樓，3號出口（約步行5分鐘）



C：師大 0南、15、15(萬美線)、18、235、237、254、278、

D：師大一 295、662、663、672、74、907、和平幹線



評量工具簡介

評量工具名稱	短句口語接受能力測驗
目的	評估聽覺障礙學生口語接受能力
編修者	張蓓莉、蘇芳柳、韓福榮
出版單位	教育部
聯絡電話	(02)7734-5088
出版日期	99 年 07 月
評量工具性質	溝通能力
適用對象	聽覺障礙
適用階段/年級	國小三年級至國中三年級
適用年齡	9 歲~15 歲
施測方式	個別施測
施測時間	原則上無時間限制。 一般測驗約需 40-50 分鐘，施測說明約 10 分鐘，共約 50-60 分鐘
常模範圍	全國性（聽障常模）
常模類型	百分等級
內容敘述	本測驗有甲、乙二式。每式有 54 句，以 DVD 錄製測驗。DVD 內容包括：片頭、指導語、練習題、測驗題目。從學生在本測驗的表現，可以瞭解學生接受短句口語能力，並根據結果，擬定溝通訓練計畫。
評量工具分類	非資優鑑定工具
施測者專業資格	需參加管理單位辦理之該項評量工具研習，取得研習證明。
提供研習證書說明	此評量工具需提供研習證書方可申請，若無，請先參加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之研習課程，取得證書後再重新申請。
借用期限	3 週

評量工具名稱	短句閱讀理解能力測驗
目的	評估聽覺障礙學生短句閱讀能力
編修者	張蓓莉、韓福榮、蘇芳柳
出版單位	教育部
聯絡電話	(02)7734-5088
出版日期	99 年 07 月
評量工具性質	語文能力
適用對象	聽覺障礙
適用階段/年級	國小三年級至國中三年級
適用年齡	9 歲~15 歲
施測方式	小組施測或個別施測
施測時間	原則上無時間限制。 一般完成測驗約需 30 分鐘，施測說明約 5 分鐘，共約 35 分鐘
常模範圍	全國性（聽障常模）
常模類型	百分等級
內容敘述	本測驗有甲、乙二式。每式有 45 個測驗句。每個測驗句有 2-4 個釋義句。學生校根據測驗句判斷釋義句是否正確。從學生在本測驗的表現，可以瞭解學生短句理解能力，並根據結果，擬定學生閱讀訓練計畫。
評量工具分類	非資優鑑定工具
施測者專業資格	需參加管理單位辦理之該項評量工具研習，取得研習證明。
提供研習證書說明	此評量工具需提供研習證書方可申請，若無，請先參加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之研習課程，取得證書後再重新申請。
借用期限	3 週